## 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9月23日,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接到持股5%以上股东—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领驰基石")通知,获悉领驰基石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,具体事项如下:

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 数 (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解 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 押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	解除质押的原因
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企业(利市领售基份)-深圳市领售基金有限合伙)-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企资基金合伙企(有限合伙)	是	18,854,097	2019 年 8 月 29 日	2019 年 9 月 20 日	上 发 股 司 分 行	100. 00%	双方协商解除

## 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领驰基石持有公司股份 18,854,097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9.43%; 领驰基石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1,067,619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53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完成后, 领驰基石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。

## 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特此公告。

安徽聚隆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4日

